

以法为纲 山青水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诞生记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这是美丽中国建设、法治中国建设的里程碑时刻。

2026年3月12日下午，北京人民大会堂。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

这是继民法典之后，我国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法典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魂和纲，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仅关系生态文明“国之大者”，也与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

法典，诸法之总汇、制度之集成。

这部厚重法典是30多部生态环境法律、100余件行政法规、1000多件地方性法规等的“集大成者”，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

代化筑牢更强法治根基。

以法典之名，护锦绣山河。以最严格的制度、最严明的法治，守护我们最美的家园。生态环境法典的出台，宣告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开启“法典化”时代。

立典筑基，迈向中国生态环境法治新境界

生态文明之光，照亮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之路。

承载着守护美好家园的厚重期望，这部16万多字法典共1242条，分为5编，依次为总则、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绿色低碳发展、法律责任和附则。

美丽中国，人人向往。更干净的水、更清

洁的空气、更优美的环境……你期待的，正是这部更有温度、更加系统、着眼长远的法典切实回应的。

建设生态文明，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美丽中国建设不断取得新进步，我们生活的家园更加美丽。

以法为纲，循法而治。法律制度是守护绿水青山的根基和力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

从1989年颁布环境保护法，到新时代

加快生态环境领域立法修法步伐，我国生态环境法律制度“升级换代”，为运用法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也为编纂生态环境法典提供了坚实基础。

法与时转则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人心，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已成为全社会共识……生态文明建设行稳致远，编纂法典正当其时。

在民法典出台后，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民法典为其他领域立法法典化提供了很好的范例，要总结编纂民法典的经验，适时推动条件成熟的立法领域法典编纂工作。”

2024年7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部署“编纂生态

环境法典”。

从关注“人”的民法典，到关注“自然”的生态环境法典，以法治护航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鲜明态度和坚定决心清晰可见。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工作，将编纂生态环境法典列入党中央重要工作议程。为做好法典编纂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先后四次向党中央请示和报告，就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工作的总体考虑、工作安排、体例结构、重要内容等进行汇报。

2025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并原则同意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生态环境法典草案的请示，对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为法典编纂工作提供了指引和遵循。 ▶▶下转2版

■新华全媒头条

开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中国经济圆桌会”聚焦“十五五”规划纲要

详见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

证监会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具体举措

将发布实施深化创业板改革方案 加快优化再融资机制

●记者 梁颖妍

3月13日，中国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吴清主持召开党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全国两会精神，研究部署证监会系统抓好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会议提出，着力推动资本市场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更好服务“十五五”开局起步。不断巩固和加强中国特色稳市机制建设。发布实施深化创业板改革方案，加快优化再融资机制。

会议强调，2026年全国两会是在“十五五”开局起步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证监会系统必须深入学习、全面把握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不折不扣抓好落实，以实干实绩实效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会议指出，政府工作报告和“十五五”规划纲要对资本市场工作作出重要部署安排，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证监会系统要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紧扣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强本强基、严监严管，着力推动资本市场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更好服务“十五五”开局起步。

会议从以下五个方面进行了部署：

一是强化系统谋划，对标对表政府工作报告和“十五五”规划纲要，抓紧做好国务院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和资本市场“十五五”规划编制。

二是强化底线思维，密切跟踪国际金融市场和内外环境变化，强化境内外、期现货市场联动监测监管，不断巩固和加强中国特色稳市机制建设，更大力度推动上市公司完善治理、提升价值，进一步增强市场内在稳定性。

三是强化改革攻坚，聚焦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持续推进科创板“1+6”、“并购六条”等政策落地显效，发布实施深化创业板改革方案，加快优化再融资机制，进一步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带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更好激发科技创新活力。

四是强化监管执法，突出打大、打恶、打重，严厉打击财务造假、操纵市场、内幕交易、虚假陈述等违法违规行为，健全资本市场法规制度，加快健全私募基金“1+N+X”监管制度体系，持续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提升监管执法的有效性、震慑力。

五是强化严实作风，认真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坚决落实“三个更加”重要要求，全方位强化权力监督制约，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纵深推进证监会系统全面从严治党，积极营造崇尚实干、担当作为的良好氛围，为实现全年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

会议强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凝聚着代表委员的智慧，反映了人民群众的呼声。要切实站高站位，自觉接受代表委员监督，抓牢抓实建议提案办理的全过程各环节，高质量完成相关工作，真正转化为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务实举措。

2026年春运交通出行人数预计为94亿人次



3月13日，旅客在云南香格里拉站检票乘车。3月13日，为期40天的春运正式落下帷幕。记者13日从交通运输部获悉，预计春运40天(2026年2月2日至3月13日)，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量为94亿人次。

2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同比增长8.2%

融资需求有望稳步释放

●记者 张琼斯

中国人民银行3月13日发布的金融统计数据显示，2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分别同比增长9%、8.2%和6%。

业内专家表示，M2、社会融资规模等核心金融数据较快增长，为经济回升向好创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未来，随着各项政策落地、重大项目开工、消费进一步提振，将带动相关领域融资需求稳步释放，金融总量有望延续合理增长态势。

M2增速连续第二个月达9%

M2增速连续第二个月维持在9%的水平，社会融资规模增速也保持在较高水平。

初步统计，2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451.4万亿元，同比增长8.2%；M2余额为349.22万亿元，同比增长9%，增速与上月持平，比上年同期高2.0个百分点。

“当前，金融总量较快增长，社会融资条件保持宽松。”业内专家表示，今年宏观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支撑了金融总量较快增长。

其中，在货币政策方面：央行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年初发布了涉及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多项增量政策措施；通过短中长期的货币政策工具，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充裕，社会融资条件处于较为宽松的状态。

在财政政策方面，业内专家表示，今年新增政府债券规模达到近12万亿元，前两个月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发行规模分别同比增长12.2%、8.5%，对社会融资规模增长起到了良好的支撑作用。

业内专家认为，3月以来，企业陆续进入节后开工状态，融资需求加快复苏，叠加全国两会后各项政策落地，“十五五”重大项目项目加速开工，预计将带动配套融资需求稳步释放，金融总量有望延续合理增长态势。

信贷投放更趋平稳均衡

贷款规模保持合理增长，投放节奏更趋均衡。2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277.52万亿元，同比增长6%。

业内人士表示，近年来，央行持续引导金融机构增强信贷增长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商业银行更加注重统筹安排全年信贷投放进度，提升信贷资金供给与实体经济有效融资需求的适配性，避免“冲时点”导致贷款数据大起大落。

数据显示，今年前两个月，信贷投放更加平稳均衡。业内专家表示，今年1月，贷款“冲量”现象有所缓解。同时，尽管春节假期因素导致今年2月工作日比去年2月少3天，但是今年2月的信贷增长仍比较平稳。

当前，贷款供需两端的积极因素正在增加。从需求端看，扩内需政策组合与“史上最长”春节假期带来的消费热度形成共振，带动相关领域贷款需求稳步释放。

▶▶下转2版

深交所启动“3·15”投资者保护教育宣传系列活动

●记者 时娜

近日，深交所正式启动2026年“3·15”投资者保护教育宣传系列活动，以“清朗金融网络，守护安心投资”为口号，以倡导价值长期投资、强化风险提示、加强法治宣教为重点，助力营造清朗有序的资本市场环境。

作为系列活动的首站，3月12日，深交所联合深圳广电集团举办《投是道》第六季启动暨“价值发现，长期投资”首场投资者沙龙，通过典型案例叙事与专业投资者的思想交锋，揭示时间复利背后的耐心逻辑，展现穿越周期所需的心理韧性。现场还增设投资者采访环节，通过一问一答、及时反馈，将直播现场打造成接地气的投教课堂，积极传递以投资者为本的服务理念。

首站活动结束后，深交所还将联合证监会、行业协会等，在全国多个地区持续开展“理性投资伴我行”系列活动，并持续推出《五分钟看懂ETF》等系列投教产品，普及ETF指数化投资知识，助力投资者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下一步，深交所将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紧扣资本市场“十五五”规划，按照中国证监会统一部署，进一步提升投资者服务保护效能，为打造投融资动态平衡的资本市场生态筑牢根基。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特别直播

动真格、建制度 投资者保护体系“立柱架梁”

“黄金”变“黑金” 黄金消费市场有猫腻

“股神”变“蛊神” 网络荐股出现新特征

▶▶详见5、6版

公告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国家开发银行增发2025年第十三期3年期(浮动利率，利率基准为1年期LPR)和2026年第一期1年期、第三期5年期、第五期10年期金融债券分别30亿元和40亿元、100亿元、180亿元，增发2025年在上海清算所第七期3年期和2026年在上海清算所第七期3年期金融债券分别50亿元和20亿元。承销做市于3月12日进行投标，确定2025年第十三期3年期(浮动利率，利率基准为1年期LPR)、2026年第一期1年期、第三期5年期、第五期10年期金融债券和2025年在上海清算所第七期3年期、2026年在上海清算所第四期7年期金融债券中标价格分别为100.31元、100.14元、100.04元、99.92元和101.38元、101.14元。

欢迎中资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保险公司、符合中国人民银行要求的境外投资者及其他机构积极参与分销。分销后的2025年第十三期3年期(浮动利率，利率基准为1年期LPR)和2026年第一期1年期、第三期5年期、第五期10年期金融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一级托管，2025年在上海清算所第七期3年期和2026年在上海清算所第四期7年期金融债券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作一级托管，并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特此公告。

收款人账号：110400373
 汇入行名称：国家开发银行总行
 支付系统清算行号：20110000017
 发行办法详见：http://www.chinabond.com.cn
 http://www.chinamonney.com.cn

联系人：张娟 张格
 联系电话：010-88309813 68306373

国家开发银行
 2026年3月13日